

大埔区议会
交通及运输委员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记录

日期：2022 年 1 月 7 日(星期五)

时间：上午 9 时 33 分至下午 12 时 10 分

地点：大埔区议会会议室

出席者

主席

何伟霖议员

出席时间

会议开始

离席时间

会议完毕

副主席

毛家俊议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委员

区镇濠议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林奕权议员, MH

上午 9 时 39 分

会议完毕

刘勇威议员

会议开始

下午 12 时 07 分

谭尔培议员

上午 9 时 53 分

会议完毕

姚钧豪议员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秘书

施玲玲女士

会议开始

会议完毕

行政主任(区议会)1 /

大埔民政事务处 / 民政事务总署

列席者

区格莱先生

高级运输主任(大埔) / 运输署

李颖琛女士

工程师(大埔)1 / 运输署

陈嘉辉先生

工程师(大埔)2 / 运输署

彭晓峯先生

工程师(大埔)3 / 运输署

萧伟琨先生

区域工程师 / 大埔(2) / 路政署

麦佩茵女士

工程师 / 19(北) / 土木工程拓展署

陈贯文先生	副房屋事务经理(租约) / 大埔、北区及沙田七(2) / 房屋署
施芍华女士	大埔警区行动主任 / 香港警务处
徐翼福先生	大埔警区交通队警署警长 / 香港警务处
徐振成先生	署理行政助理 / 地政(大埔地政处) / 大埔地政处 / 地政总署
谭浚熙先生	经理(公共事务) / 九龙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
张侨光先生	经理(车务) / 九龙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
陈重懿先生	主任(策划及发展) / 九龙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
陈浩峯先生	营运经理(九龙及新界) / 城巴有限公司 / 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务有限公司
苏家裕先生	署理高级行政主任(区议会) / 大埔民政事务处 / 民政事务总署

开会辞

主席欢迎与会者出席是次交通及运输委员会(“交运会”)会议。

I. 通过交通及运输委员会 2021 年 11 月 5 日第五次会议记录 **(大埔区议会文件 TT 1/2022 号)**

2. 大埔区议会秘书处(“秘书处”)在会议前并无收到上述会议记录的修订建议，主席询问委员有没有修订建议。
3. 委员没有修订建议，故上述会议记录获通过作实。

II. 要求大埔公共交通工具善用尖山隧道往返港九新界西并要求 272E 等使用尖山隧道的路线提供全日服务 **(大埔区议会文件 TT 2/2022 号及 TT 2a/2022 号)**

4. 主席欢迎城巴有限公司 / 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务有限公司(“城巴 / 新巴”)营运经理(九龙及新界)陈浩峯先生就是项议程出席是次会议。
5. 刘勇威议员介绍大埔区议会文件 TT 2/2022 号。此外，他指出大埔没有巴士直接前往铜锣湾，并不便利，故建议在非繁忙时间，907C 号线离开西区海底隧道(“西隧”)后驶经铜锣湾、维多利亚公园一带，然后前往天后，以期扩展大埔区的巴士网络，为大埔居民提供来回均驶经铜锣湾的路线。

6. 区格莱先生介绍大埔区议会文件 TT 2a/2022 号，并补充说，有见乘客对 907C 号线的需求殷切，该号线已在 2021 年 5 月增加回程班次。此外，乘客现时可在非繁忙时间乘搭 307 号线前往铜锣湾一带，而东区海底隧道(“东隧”)及观塘绕道在上述时间并不挤塞，故运输署认为上述巴士服务仍可应付乘客需求。不过，署方备悉委员的意见，以供日后参考。

7. 陈重懿先生响应如下：

- (i) 九龙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九巴”)备悉有关 272E 号线提供全日服务，以及安排 907C 号线途经铜锣湾并提供全日服务的意见。
- (ii) 现时九巴营运的 272P 号线、272X 号线及 272E 号线均在繁忙时间提供服务，并经青沙公路前往九龙区，故认为使用青沙公路提供往来大埔区及市区的全日服务的建议可行，并持开放态度。至于会否安排现有号线(如 272E)，抑或开办新号线使用青沙公路提供全日服务，以及制订此等路线时会否参考 287X 号线在九龙区的路线，则须详细研究。
- (iii) 委员指出 307 号线去程不会途经铜锣湾，但九巴难以在短时间内加强 907C 号线至全日线，故对 907C 号线去程增设铜锣湾站点的建议持开放态度。

8. 陈浩峯先生响应如下：

- (i) 907C 号线主要服务中、上环的商业区，故日间非繁忙时段或假日前往湾仔及铜锣湾的需求较 307 号线低。此外，如 907C 号线改经青沙公路及西隧，行驶里数将较 307 号线多，而且在非繁忙时间改经其他路线而不使用东隧及观塘绕道，亦未能为缩短车程时间带来显著成效。另一方面，大埔公路(沙田段)的车道扩阔工程仍在进行，故经常挤塞。由于上述原因，城巴认为现阶段未有客观条件支持提升 907C 号线在非繁忙时段的服务。
- (ii) 城巴相信随着东铁线过海路段在 2022 年中通车，307 号线的运作及客量亦会出现变化，故期望届时有需要可因应客量变化调拨资源，研究为乘客提供更直接的巴士服务。
- (iii) 有关 907C 号线抵达中、上环后改经铜锣湾及湾仔的建议，他指出在非繁忙时间，湾仔及铜锣湾一带的交通并不挤塞，巴士使用东隧前往大老山隧道的的时间较使用西隧快，故根据城巴营运的其他过海路线，行驶西隧的过海号线在抵达湾仔及铜锣湾一带时客量已非常少。不过，城巴备悉上述建议，并将视乎本年年中东铁线过海

段通车后，此等号线的客量变化而调整，以期善用巴士资源。

9. 姚钧豪议员的问题及意见如下：

- (i) 其他地区均提供行经尖山隧道的全日巴士服务，载客率颇为理想，故希望大埔区亦提供此等服务。
- (ii) 查询运输署或九巴有否计划把 272P 或 272X 号线改为全日或半日服务。
- (iii) 查询增设 907D 号线的实施日期。

10. 刘勇威议员的问题及意见如下：

- (i) 对运输署的回复文件没有响应他的建议，深感不满。
- (ii) 认为九巴及城巴 / 新巴对使用尖山隧道提供往来九龙西全日服务持正面态度，故查询是否由于运输署阻挠才无法落实。就此，他要求署方尽快研究 272E 及 907C 号线提供全日服务的可行方法，否则上述号线未能开办全日服务便属署方的责任。
- (iii) 由于大埔区没有驶经尖山隧道的全日巴士服务，故乘客无法使用青沙公路转车站的换乘服务，反而其他地区则提供相关的全日线服务，令人难以接受。
- (iv) 如委员提交的讨论文件与巴士服务有关，他要求运输署巴士发展部派员出席会议响应。

11. 毛家俊副主席认为巴士公司应希望提供更多换乘优惠，以提高载客率。据他了解，九巴现时只为其营运的号线提供换乘优惠，故查询九巴与其他巴士公司能否达成协议，向乘搭由其他巴士公司所营运号线的乘客提供换乘优惠。此外，他认为即将兴建的沙田 T4 号主干路将影响沙田区及大埔区的整体交通情况及车流，故建议日后开办新号线时，重新检视巴士服务的整体覆盖网络及延伸网络，并审视巴士号线使用不同行车隧道的安排，以期纾缓地区(特别是新界东)的交通压力。

12. 区格莱先生响应如下：

- (i) 运输署备悉姚钧豪议员有关 272P 及 272E 号线的意见。就此，他报告署方在 2021 年 11 月于白石角实地视察的数据，272P 号线(往葵兴站方向)上午班次的载客率平均约 6 成，而下午回程往大埔方向班次则约 5 成，故服务暂时仍可应付乘客需求。
- (ii) 907D 号线暂订在 2022 年第一季开办。

- (iii) 署方备悉刘勇威议员的意见，并将密切留意各号线的载客情况，作日后调整服务的参考。

13. 陈重懿先生 响应如下：

- (i) 九巴须审视大埔区的整体巴士网络，并考虑能否调整 272E、272P 及 272X 号线的服务，以及就建议向运输署提供意见。
- (ii) 907D 号线暂订在 2022 年第一季开办。
- (iii) 由于提供跨公司换乘优惠涉及多间公司的协调，故九巴须研究是否可行。
- (iv) 有关安排现有巴士号线改行尖山隧道的建议，他以 272X 号线为例，九巴当时建议调拨 72X 号线的资源，以增加 272X 号线的班次，但 272X 号线的载客率现时只是约 5 成，并未符合增加班次的要求，故现时仍未落实大埔区巴士路线计划增设 1 个班次的建议，但九巴将留意 272X 号线的载客率，并适时落实该建议。

14. 陈浩峯先生 响应如下：

- (i) 城巴现时积极与运输署商讨落实 907D 号线，以期在 2022 年 2 月 (农历新年后) 落实。
- (ii) 备悉在青沙公路转车站提供跨公司换乘优惠的建议，并研究是否可行。
- (iii) 除研究安排新号线使用沙田 T4 号主干路外，城巴亦不时检讨现有号线的行车路线安排，例如 907C 号线往大埔方向现时设有替代行车路线，因应交通情况巴士抵达青沙公路后或改经城门隧道公路往大埔公路。公司会研究增加替代行车路线的可行性，以缩短车程。

15. 刘勇威议员 的问题及意见如下：

- (i) 运输署只是备悉他的意见，并无具体响应。他认为协调专营巴士公司制订巴士路线属署方责任，故署方应制订具前瞻性的配套，而非待基建落成后才开始策划路线。
- (ii) 指出九巴及城巴 / 新巴对他的建议有正面响应，故要求运输署尽快研究如何善用尖山隧道，以及随着沙田 T4 号主干路落成，日后准备大埔区巴士路线计划时，集中安排巴士号线使用尖山隧道前往港岛及九龙区。
- (iii) 建议尽快提供驶经尖山隧道的全日路线，以期便利居民和善用尖

山隧道。

- (iv) 查询 B8 号线在大埔区有否分段收费，并认为应研究制订该号线在新界东(特别是沙田、北区及大埔)的分段收费，以期吸引更多市民乘搭。

16. 姚钧豪议员的问题及意见如下：

- (i) 如把 272E 或 272X 号线改为全日线，会否影响 72 或 72X 号线的服务？为此，他希望使用额外资源提供上述全日服务，避免影响其他现有号线。
- (ii) 沙田 T4 号主干路是否在 2028 年通车？

17. 区格莱先生表示，运输署备悉委员的意见，并将与巴士公司研究。

18. 就上文第 16(i)段的查询，陈重懿先生表示，如可使用额外资源开办新服务最为理想，但九巴亦须审视现有巴士网络的营运效率，以减低开办新服务和改动现有路线对现有乘客造成的影响，从而取得平衡。如有具体建议，他会再回复姚钧豪议员。

19. 陈浩峯先生表示，B8 号线将在周六、周日及公众假期提供往来香园围管制站及大围的服务，途经太和、大埔、吐露港公路及沙田。城巴正与运输署商讨车费安排，亦乐意研究提供换乘优惠，以及往返大埔及沙田(包括单程及双程)的分段收费是否可行，但建议需运输署落实，现时暂未落实任何方案。

20. 刘勇威议员表示，根据巴士公司上述响应，他们对提供分段收费持开放态度，故运输署如从中阻挠，必须提供足够理据说服委员，否则署方须尽快提供分段收费，以便利大埔居民。他希望落实 B8 号线时同时提供分段收费。

21. 区镇濠议员建议运输署在下次会议前与巴士公司商讨有关建议，以响应委员的查询。

22. 区格莱先生表示，会向运输署相关同事反映 B8 号线增设分段收费的建议，以供考虑。此外，署方会在会议后与相关巴士公司讨论委员的意见。

23. 刘勇威议员表示，要求运输署相关同事必须落实他的建议，并就此回复，而非只是备悉或考虑。

24. 区格莱先生表示，运输署会在会议后回复刘勇威议员。

25. 主席表示，巴士公司对委员的建议持开放及正面态度，故希望运输署研究

建议时更积极及进取。

III. 要求九巴尽快增建大埔政府合署外巴士站候车上盖
(大埔区议会文件 TT 3/2022 号及 TT 3a/2022 号)

26. 刘勇威议员介绍大埔区议会文件 TT 3/2022 号。

27. 区格莱先生介绍大埔区议会文件 TT 3a/2022 号。

28. 谭浚熙先生表示，九巴曾与委员一同视察现场，并同意兴建上盖，便利市民。运输署已在 2021 年 9 月完成审批，九巴现正进行若干程序，并会在 2022 年第一季招标，聘用外判承办商进行工程，期望在 2022 年第二季动工。如有新进展，九巴将与刘勇威议员商讨和交代。

29. 刘勇威议员感谢运输署及九巴从善如流，令居民受惠。

IV. 再度关注大埔区内斑马线车辆不让行人情况
(大埔区议会文件 TT 4/2022 号)

30. 刘勇威议员介绍大埔区议会文件 TT 4/2022 号。

31. 徐翼福先生响应如下：

- (i) 大埔警区备悉委员提出的交通问题，并将联同新界北交通部加派人手，相互配合采取严厉执法及检控行动，改善交通情况。
- (ii) 警方日常巡逻时，如发现任何不专注及不谨慎的驾驶行为，便会截停车辆，如司机没有让路予斑马线上的行人或不小心驾驶等，亦会检控。
- (iii) 警务处交通意外调查组不时收到市民的录像投诉，并会展开调查。如有足够证据，便会检控相关司机。

32. 姚钧豪议员指出，基督教联合那打素社康服务广福小区健康中心(“广福小区健康中心”)外(广福邨广仁楼 B 座对出)有违泊情况，故如有大型车辆停泊在斑马线附近，行人要走到马路中间才可看到车辆驶过，险象横生，故请警方多加留意。此外，他查询哪些位置不宜划设斑马线、会否考虑把划设在不合适位置的斑马线改为其他过路设施，以及在斑马线发生的意外会否较其他过路处的意外严重。

33. 毛家俊副主席询问警务处针对司机没有让路予斑马线上行人的执法方式，以及司机将负上甚么后果。此外，如题述文件提及的位置涉及房屋署(“房署”)的屋邨范围，房署有否具体措施协助处理违泊问题。

34. 徐翼福先生响应如下：

- (i) 警方过去曾在广福小区健康中心外采取票控行动，检控违泊在斑马线前的重型及轻型货车，亦曾把违泊车辆拖往车辆扣留中心。
- (ii) 如有穿上反光衣的军装警员在斑马线附近巡逻，司机一般会让路予行人。如警车巡逻时发现车辆没有让路予正横过斑马线的行人，警员会使用警车的警号、响号及灯号指示司机停下车辆，并根据违例情况检控。此外，警方将使用行车记录仪左证，检控没有让路予斑马线的行人的司机。
- (iii) 斑马线球灯的维修保养一般由运输署联络相关承办商处理。
- (iv) 划设斑马线是否合适视乎相关位置的人流及交通流量而定，但他相信划设斑马线前，警方会与相关部门视察，他亦会在会议后与运输署研究是否需要改用其他过路设施(如行人过路灯)。
- (v) 如有车辆违泊在屋邨范围内的斑马线，屋邨职员亦可检控。如车辆违泊在私人路段，警方亦可检控。

35. 李颖琛女士回应如下：

- (i) 根据相关标准，主干道、车速限制极高的路段、非常陡斜的路段，以及接近回旋处的位置，一般不宜划设斑马线。
- (ii) 运输署将与警方研究题述文件提及的位置及姚钧豪议员指出的位置的交通意外是否与该处的行人过路设施有关。此外，他们亦会再检视相关位置的人车争路情况、车流及人流数据，研究是否需要制订其他改善措施，例如增设警告牌或行人过路灯。不过，由于增设行人过路灯或导致交通挤塞，而电子行人过路发声装置亦会滋扰附近居民，故需在各方面取得平衡。

36. 陈贯文先生表示，房署就题述事宜没有特别意见。

37. 姚钧豪议员澄清说，广福邨广仁楼 B 座外的马路为公家路，并非房署路段。他曾看见警方在该处拖走违泊车辆和执法，并指出早上上班时段前及下班时段有大型车辆停泊在该处，情况危险，故请警方多加留意。至于其他黑点应否以其他过路设施取代斑马线，则交由运输署研究。

38. 刘勇威议员表示，在 2019 年指出车辆不让行人过路后，警方有一段时间

曾采取严厉执法行动，故希望警方日后加强执法。

39. 主席表示，虽然提供录像有助警方执法，但认为单靠录像作为执法证据并不全面，故警方仍须加强执法。

V. 要求跟进大美督单车租赁公司于行人路放置租赁单车扰民事宜
(大埔区议会文件 TT 5/2022 号)

40. 刘勇威议员介绍大埔区议会文件 TT 5/2022 号。

41. 徐翼福先生响应如下：

(i) 警方备悉有关交通问题，而警民关系组曾前往相关单车租赁店铺了解，得悉最近较多市民使用单车，并已提醒店铺负责人切勿占用行人路及单车径，应预留更多公共空间予市民使用。

(ii) 大埔分区亦已备悉题述情况，相信日后将联同食物环境卫生署(“食环署”)就店铺阻街采取执法行动时，会把该处纳入为执法地点。

42. 刘勇威议员指出，大美督巴士总站等多个路段亦有单车租赁店铺占用行人路摆放单车，但情况未及题述文件提及的位置严重，故希望警方多加注意，以免此等店铺占用行人路，影响附近居民的安全。

43. 区镇濠议员认为，即使单车租赁店铺占用行人路摆放单车属于店铺延伸问题，但食环署并不会处理。此外，他询问如店铺延伸影响交通安全，能否邀请食环署派员出席会议响应，以了解署方会否执法。

44. 毛家俊副主席指出，除摆放单车外，单车租赁店铺亦占用公共空间摆放杂物，故询问大埔地政处曾否巡查和执法。

45. 徐振成先生表示，就店铺在店铺前的公共空间摆放杂物或货物造成阻塞的情况，应由食环署负责执法，大埔地政处不会就此采取管制行动。

46. 刘勇威议员指出，题述占用行人路的情况在本月亦持续出现，并不理想。因应秘书处的意见，他要求在下周三举行的环保、渔农、工商、食物及卫生委员会(“环渔会”)会议跟进题述的店铺阻街问题，届时按需要决定是否续议，以期彻底解决问题。

47. 毛家俊副主席询问运输署汀角路侨丰山庄一段单车径的意外数字。

48. 陈嘉辉先生表示，会在会议后向毛家俊副主席补充资料。

49. 主席表示，将在环渔会跟进题述事宜。

VI. 续议交通及运输委员会 2021 年 11 月 5 日第五次会议事项

(一) 要求改善汀角路交通情况

50. 毛家俊副主席询问运输署大埔船湾黄鱼滩过渡性房屋项目(“黄鱼滩过渡性房屋项目”)的交通安排，例如交通措施及会否增加小巴服务。

51. 区格莱先生表示，黄鱼滩过渡性房屋项目将增设专线小巴站，而运输署亦将密切留意建设进度，适时规划公共运输服务，以配合新增人口的交通需求，届时会就有关事宜联络毛家俊副主席及相关地区人士。

52. 林奕权议员表示，经常接获村民反映上班时段的小巴经常客满，故他们有时需要等候 3 至 4 个班次才可上车。据他了解，汀角路的交通在上下班时段最为繁忙，其余时段并不繁忙，故建议研究在上班时段增加小巴或巴士班次，应付居民需求。

53. 刘勇威议员询问巴士公司及运输署，现时是否使用车长 12.8 米的巴士行驶汀角路路段。

54. 区格莱先生表示，有关上文第 52 段的意见，运输署一直留意汀角路早上繁忙时段前往市区的公共运输工具服务水平，并知悉居民对巴士及小巴服务需求殷切，故相关公共小巴营办商将逐步改用 19 座小巴，配合乘客需求。

55. 张侨光先生表示，现正使用车长 12.8 米的巴士行驶 75K 号线。

56. 林奕权议员表示，据他了解，约 3 年前曾有人提及将在 3 年内完成改用 19 座小巴提供服务的程序。就此，他询问运输署是否有将现有 16 座小巴全部改为 19 座小巴的时间表。

57. 毛家俊副主席认为，运输署未能就黄鱼滩过渡性房屋项目的交通安排提供充分回复，并指出该工程会在 2022 年第一季展开，预计在 2023 年第一季完成，但现时委员及村民仍未知悉署方的交通安排。他认为，由于预计人口共 1 962 人，故不论增加多少小巴服务亦难以应付需求。此外，由于黄鱼滩路段较为迂回狭窄，未必适合巴士驶入，故询问署方倾向增加汀角路的巴士服务还

是小巴服务，以及能否提供更具体的交通安排。

58. 区格莱先生响应如下：

- (i) 有关上文第 56 段的查询，该组专线小巴路线有约 60 多部小巴，故需时全部更换为 19 座小巴。他会在会议后向小巴营办商了解更换进度，然后回复林奕权议员的查询。
- (ii) 有关上文第 57 段的查询，汀角路现时提供小巴及巴士服务，而黄鱼滩过渡性房屋项目将设专线小巴站，居民前往汀角路使用现有公共运输服务的步行距离亦不远。运输署会在人口增长后审视乘客对现有服务的需求，并与小巴及巴士营办商跟进，加强服务。

(二) 研究新增或扩建大埔区的巴士总站

59. 主席查询改善全安路公共运输交汇处(“全安路交汇处”), 以及太和巴士总站现有花槽的最新进展。

60. 区格莱先生表示，有关在全安路交汇处增设巴士设施的提议，运输署已咨询业界，现阶段会就上述建议咨询相关部门。完成部门咨询和处理有关意见后，署方便会进行地区咨询。

61. 陈贯文先生表示，房署支持扩建太和巴士总站的建议，并已在 2021 年 9 月 21 日就建议回复运输署，但暂未接获运输署的进一步指示。

62. 徐振成先生表示，有关扩建太和巴士总站的建议，大埔地政处暂时未有进一步资料。

63. 主席询问运输署上述 2 个建议及扩建大埔中心巴士总站建议的最新进展。

64. 陈嘉辉先生表示，运输署已接获房署就建议扩建太和巴士总站的回复。他们指出太和邨(房署管辖范围内)没有合适位置补种树木，故要求运输署考虑在其他位置补种，路政署现正研究房署的建议是否可行。他补充说，上次会议有建议要求房署研究是否有其他合适位置补种树木，但运输署暂未接获任何补充回复。

65. 主席请房署及运输署认真处理补种树木事宜。

66. 陈贯文先生表示，房署在 2021 年 9 月 21 日回复运输署后，并未收到运输署的进一步指示。在上次会议上，有委员建议房署在太和邨或大元邨物色合

适位置补种树木，但该处并无合适位置。就此，房署曾与当区区议员商讨广福邨有否合适位置。如有，署方将通知运输署或路政署。

67. 主席请房署密切跟进。

68. 区格莱先生表示，有关扩建大埔中心巴士总站的建议，运输署已与巴士公司检视该巴士总站的日常运作，并认为虽然该巴士总站运作繁忙，但大致畅顺。他们将继续留意该巴士总站的运作情况，并在有需要时与巴士公司检视其日常运作及安排，加以改善。

69. 姚钧豪议员的意见如下：

- (i) 运输署及房署应就扩建太和巴士总站建议的进展提交书面报告，供委员及上述部门了解。
- (ii) 将与房署尝试在广福邨物色合适位置补种树木。
- (iii) 指出如有巴士(如 271 号线)在大埔中心巴士总站最接近公园处上落客，停在较前方站点的巴士需待上述巴士上落客后才可行驶，故认为运作情况并非如运输署所指般畅顺，亦需要扩建。

70. 区镇濠议员的问题及意见如下：

- (i) 认为运输署及房署在处理扩建太和巴士总站涉及的移植树木工作停滞不前，亦没有互相协调。
- (ii) 指出大埔中心巴士总站除在夜间运作畅顺外，其他时间的运作都不畅顺，故不理解运输署何时视察，并询问运作畅顺的定义。

71. 区格莱先生表示，运输署与巴士公司在平日早上约 10 时视察大埔中心巴士总站，虽然发现巴士需要在最接近公园的停车湾短暂停留上落客，但未见很长的车龙或导致交通阻塞，故该巴士总站的运作大致畅顺。

72. 陈贯文先生表示，将通知房署与运输署商讨移植树木事宜。如有进一步回复，房署将尽快通知委员。

73. 区镇濠议员指出，运输署在平日早上 10 时视察，该时段并非繁忙时段，巴士总站运作固然畅顺，故视察并没有意义。他要求署方在下午约 4 时至 5 时派员视察大埔中心巴士总站，并指出上述时段该巴士总站的车龙阻塞交通，导致车辆倒塞。

74. 区格莱先生表示，运输署备悉委员的意见，并将与巴士公司检视大埔中心

巴士总站的运作情况。

75. 主席表示，希望相关部门在下次会议报告扩建太和巴士总站建议的新进展，并积极考虑扩建其他巴士总站的建议。

(三) 关于白石角区内交通改善建议

76. 姚钧豪议员的问题及意见如下：

- (i) 900 号线巴士提升至半日服务后，非繁忙时段约有 40 至 50 人(包括沙田区的乘客)乘搭，大大改善非繁忙时段的交通服务。此外，他建议增设早上 6 时 50 分的班次，并指出早上 8 时由白石角开出的班次严重客满，禾輦邨及沥源邨的乘客无法上车，故建议在早上 8 时至 8 时 30 分期间增设 1 个班次、增设晚上下班时段班次，以及延长路线至铜锣湾一带，并建议为乘客提供青沙公路转车站的换乘优惠。至于回程服务，他建议增设早上 7 时 50 分的班次及逸珑湾站。
- (ii) 建议运输署研究在 73X 号线巴士没有覆盖的站点，例如富蝶邨及富亨邨，增设 73D 号线是否可行，以便上述居民前往城门隧道转车站换乘其他巴士号线。
- (iii) 指出复课后，乘搭 274P 号线巴士的乘客增加，而数年前的大埔区巴士路线计划曾建议该号线由 3 个班次增至 5 个班次，但现时尚未落实，故询问何时落实，并指出早上时段 806 号线小巴经常客满，令在大埔上学的白石角居民难以乘搭，故建议 274P 号线巴士增设较早时段的班次，应付上述居民的需要。
- (iv) 查询是否有意调拨其中 1 班 274 号线巴士的资源行驶往来北区、白石角及石门的路线。如是，他询问路线安排。不过，他不建议改动原有路线，而应增设 1 个班次往来北区、白石角及石门。
- (v) 查询嘉熙附近的行人过路处及逸珑湾附近的回旋处增设行人过路设施工程的展开日期。

77. 毛家俊副主席表示，数个白石角屋苑的管理处曾建议增设联合村巴服务，供居民前往沙田，但沙田区的反应并不正面，故请运输署研究是否可行。

78. 区格莱先生响应如下：

- (i) 运输署备悉有关 900、73D 及 274 号线巴士的意见。
- (ii) 900 号线巴士(去程)在早上繁忙时段离开白石角的载客率约 5 成，

大致配合乘客需求。

- (iii) 有关 274 号线巴士增设前往石门的特别班次，白石角居民现时可以乘搭 806A 或 806B 号线小巴前往石门一带。
- (iv) 有关申请居民巴士服务(即村巴)的意见，此等服务在公共运输系统担任辅助角色，只会在公共交通服务不足以配合乘客出行需求的情况下开办，而现时 27A 号线小巴提供往来白石角及沙田的全日服务，班次亦频密，而运输署亦一直留意白石角的乘客需求，并已加强服务，故署方认为，由于白石角的公共交通服务已逐渐加强，故暂无需要开办居民巴士服务。

79. 陈重懿先生 响应如下：

- (i) 900 号线巴士增加班次后的最高载客率约 7 成，属白石角较受欢迎的巴士号线，故乘客或未能在源禾路上车。九巴备悉增加班次的意见，将重新检视载客率，并与运输署研究增加班次的建议。
- (ii) 900 号线巴士现时未有在繁忙时段提供回程服务，而九巴对增设此等服务持开放态度。
- (iii) 900 号线巴士的回程路线增设逸珑湾站的建议将增加行车时间约 2 至 3 分钟，而九巴将审视是否需要落实建议。
- (iv) 有关为 900 号线巴士乘客提供双向分段收费的建议，现时白石角居民在青沙公路转车站换乘其他巴士亦享有双向分段收费。不过，由于使用率较低，故九巴改为统一为在西隧换乘其他巴士的乘客提供双向分段收费，但不影响乘客使用青沙公路转车站的双向分段收费。
- (v) 九巴对延长 900 号线巴士(去程)的路线至铜锣湾一带的建议持开放态度，但须视乎港岛区的巴士总站有否位置供该号线使用而定。九巴及运输署将继续留意，如有可用位置，将安排更多路线前往该处，以期服务更多市民。
- (vi) 73D 号线巴士(回程)的总站现设于富善邨总站。九巴备悉延长其路线至富蝶邨，让居民前往城门隧道转车站换乘其他巴士号线的建议，并将与运输署商讨。
- (vii) 据他了解，274P 号线巴士增至 5 个班次的建议不获通过，但他补充说，该号线的载客率约 6 成，但个别班次的载客率或较高。九巴将继续留意载客率，并将与运输署商讨改善建议，以期适时落实增加班次的建议。
- (viii) 白石角居民或需乘搭巴士前往石门上班，但现时 274 号线巴士在香港科学园(“科学园”)后的客量不多，此即在早上繁忙时间前往

马鞍山的需求不高。在以往的会议上，曾建议该号线改经石门而非马鞍山，以期更有效使用资源。他指出，现时 2 个班次相距较长，服务对象并不相同，故九巴将再与运输署研究如何改善服务，或建议把早上 7 时 45 分开出的班次的路线延长至石门，以应付乘客前往石门上班的需要和善用资源。

80. 萧伟琨先生响应如下：

- (i) 现时正就较大规模的工程进行前期工作。
- (ii) 预计在 2022 年 1 月(农历新年前)展开科研路及创新路“T 字路口”设置交通灯及改善行人过路处的工程。
- (iii) 科进路“掘头路”的种植地带及扩建科进路行人路(前往海滨长廊路段)的前期工作即将完成，故该道路工程应可在 2022 年年中展开。
- (iv) 有关嘉熙附近的行人过路处道路工程，路政署已联络水务署进行水管搬迁工程。由于临时交通安排将影响附近屋苑的出入口通道，故路政署将咨询屋苑，初步预计在 2022 年年底或 2023 年年初才可展开上述工程。
- (v) 有关科进路回旋处的过路设施改善工程，由于过路设施较大型，有较多问题需要处理，而且规模较大，例如需要处理受影响的树木、搬迁或改动不少地下设施，故初步预计在 2023 年年初推展。

81. 姚钧豪议员的问题及意见如下：

- (i) 指出 900 号线巴士在早上 8 时抵达沙田区的班次严重客满，故认为该号线在繁忙时段的载客率必定多于 5 成，因此希望增加繁忙时间的班次。此外，他认为该号线的回程班次增设逸珑湾站能更便利科进路屋苑的居民。
- (ii) 建议九巴研究为 900 号线提供青沙公路转车站的换乘优惠，让乘客能以较低票价换乘其他巴士前往九龙，亦可吸引乘客在非繁忙时间乘搭该号线前往上述转车站换乘其他巴士，以善用巴士资源。
- (iii) 由于 274P 号线巴士的载客率颇高，故查询投放额外资源增加班次是否可行。
- (iv) 他请路政署在会议后向秘书处提供上文第 80 段提及的工程信息，以便他回复居民的查询。此外，他理解数项工程均属大型工程，故需时完成。

(会后备注：有关上文第 81(iv)段的意见，秘书处已在 2022 年 2 月 14 日以电

邮向姚钧豪议员提供相关工程信息。)

82. 有关上文第 81(i)段的意见，区格莱先生补充说，运输署在 2021 年 11 月上旬的早上在科研路站实地调查，当时 900 号线巴士的最高载客率约 5 成半，平均载客率则 5 成。

83. 陈重懿先生表示，900 号线巴士可在青沙公路转车站享有换乘优惠，但白石角居民或未能受惠，故九巴将研究为乘客提供更全面的换乘优惠，吸引更多乘客使用巴士服务。此外，274P 号线巴士往来马鞍山及大埔工业邨，路线较长，而乘客大多使用该号线往来马鞍山及科学园，但由于该路线在早上的载客率并未符合增加班次的标准，故调拨现有资源才可有效使用该号线的资源。因此，九巴以往建议调拨 87K 号线巴士的资源增加 274P 号线的班次，亦会再研究调拨其他巴士资源，以期增加班次。

VII. 交通及运输委员会恒常讨论事项

(大埔区议会文件 TT 6/2022 号(修订版))

(一) 要求于大埔区内增加车辆泊位

(大埔区议会文件 TT 6c/2022 号)

84. 主席欢迎大埔地政处署理行政助理 / 地政(大埔地政处)徐振成先生就是项议程出席会议。

85. 李颖琛女士介绍大埔区议会文件 TT 6c/2022 号，有关运输署就要求在大埔区内增加车辆泊位的回复。

86. 林奕权议员查询宝湖道体育馆的泊车位预计何时开放予公众使用，并建议尽早开放，以应付附近的泊车需求。

87. 毛家俊副主席表示，据他了解，科学园将收回大部分公司车位，再以抽签形式减少固定月租车位，并会在提高收费后开放停车场予公众使用。就此，他询问运输署此等措施的详情、咨询详情，以及推行措施是否旨在解决白石角泊车位不足的问题。

88. 姚钧豪议员的意见如下：

- (i) 建议科城路短期租约停车场(TP 1766)除设置双层泊车位外，亦增设电单车位。
- (ii) 感谢相关部门合力处理白石角近中电站的政府土地(TGLA-

TTP812)事宜。

- (iii) 有关上述科学园开放公司车位予公众使用的咨询，他收到的咨询文件内容是科学园欲更改地契，增加停车场租金，并在夜间时段提供夜泊优惠予附近居民，但没有提及会否收回公司车位。如有其他信息，他请运输署沙田区人员在会议后向委员提供。

89. 李颖琛女士回应如下：

- (i) 据她了解，大埔 1 区体育馆的公众停车场仍在处理若干程序，故她需向康乐及文化事务署了解开放时间，然后回复林奕权议员。
- (ii) 运输署因应委员的意见，向沙田区人员反映委员建议开放科学园停车场予公众使用，以解决白石角车位不足的问题，故现正就建议进行咨询。她会向同事了解详情，然后回复毛家俊副主席及姚钧豪议员。
- (iii) 姚钧豪议员曾建议开放科城路短期租约停车场(TP 1766)附近更多位置，包括桥底位置，部分位置通行高度不足以停泊私家车，故运输署相信上述停车场承办商亦倾向在桥底提供电单车位。署方将与承办商跟进，以期善用该处。

90. 刘勇威议员的问题及意见如下：

- (i) 数周前，流动应用程序显示同秀坊及大埔旧墟仍在使用的旧款咪表。就此，他查询咪表是否全已换成新款。如否，他希望运输署尽快把大埔区的旧款咪表全部更换为新款，以便市民使用流动应用程序“入表易”查看区内的咪表使用情况。
- (ii) 查询由政府批出合约或管理的公众停车场，例如大埔 1 区体育馆或大埔综合大楼的停车场，能否参考新城市广场停车场，在每个停车位上方设置显示灯，绿灯为可供停泊的车位，红灯则不可停泊，并在停车场外显示剩余车位数目，以期改善轮候进入停车场的情况及停车场外的挤塞问题。

91. 李颖琛女士回应如下：

- (i) 有关上文第 90(i)段的查询，运输署相关同事已拟备更换同秀坊咪表的相关文件，她会在会议后向刘勇威议员提供更换时间表。
- (ii) 有关在停车场外显示实时剩余车位数目的建议，运输署除推出流动应用程序及网页版“香港出行易”，并在流动应用程序提供由署方管理的停车场的实时泊车信息外，亦一直与相关部门商讨，并建议私人发展商在“香港出行易”提供其管理停车场的实时泊车信

息，以期改善轮候进入停车场的情况及停车场外的挤塞问题。她会向相关同事查询跟进情况，然后回复刘勇威议员。

92. 刘勇威议员表示，请运输署代表重点跟进大埔综合大楼停车场及大埔 1 区体育馆停车场提供实时泊车信息的进度，以期纾缓大埔区的挤塞问题。此外，他乐见署方已落实更换大埔区咪表的前期工作。

(二) 关注大埔区违例泊车问题

(大埔区议会文件 TT 6a/2022 号及 TT 6c/2022 号)

93. 李颖琛女士介绍大埔区议会文件 TT 6c/2022 号，有关运输署就大埔区违例泊车问题的回复。

94. 徐翼福先生介绍大埔区议会文件 TT 6a/2022 号。

95. 区镇濠议员表示，留意到警方上月派出流动摄录队在安邦路及安泰路拍摄违泊情况，故欲了解行动成效。他又指出，再次留意到晚上 10 时至凌晨有的士违泊在大埔墟耀才证券外的行人过路处，故请警方留意和执法。

96. 毛家俊副主席表示，车辆违泊在高速公路入口处确实影响区内交通。他举例说，经常有大型车辆停泊在达运路进入荔枝山的路口两旁，如没及早驶离，便严重阻塞整条达运路。虽然警方曾在今早约 7 时 45 分前往执法，但由于时间较晚，令此等车辆较迟驶离，严重影响区内交通，故请警方交通部及运输署留意上述情况。如情况持续，他建议研究可行的交通改善措施。

97. 刘勇威议员的意见如下：

- (i) 建议警方重点处理大埔三育中学及佛教大光慈航中学外的违泊问题，并指出近日有不少居民反映大型车辆停泊在大埔三育中学近大埔头径的路段，翌日仍未驶离。由于该路段没有灯号管制，故此等大型车辆会阻碍其他道路用户的视线，容易造成交通意外。
- (ii) 不时有巴士车长反映巴士站的违泊问题严重，特别是平安里巴士站，巴士往往无法埋站，情况持续至少 2 至 3 年，有轮椅人士前年更因未能在巴士站上车而跌倒受伤，故建议警方在特定时段前往执法。如人手不足，他建议先处理平安里巴士站的违泊问题，然后再处理翠怡花园巴士站的违泊问题。
- (iii) 有车辆在夜间停泊在近大埔游泳池的巴士站，故认为警方须票控此等车辆并发出告票，以改善违泊问题。

98. 林奕权议员表示，虽然不少居民反映警方在区内的票控行动频密，但他认为有此需要。此外，他留意到有车辆不时停泊在区内的双黄线或转弯位置，令旅游巴及大型货车没有足够空间转弯，故建议警方研究调整违泊的罚则(特别是违泊在双黄线或交通黑点的罚则)是否可行。此外，他认为警方在市区的执法行动成效理想，但郊区仍有不少居民投诉违泊问题严重，故建议警方加强巡逻乡村。

99. 主席指出，下午 5 时至 7 时期间，经常有大量货车(包括顺丰速运的轻型货车)停泊在汀丽路(太平工业中心后方)及对开路段，占用部分行车线，令 2 条行车线的车辆争路行驶，情况危险。他曾多次联络警方处理，但未见改善。此外，大量大型车辆停泊在颂雅路近巴士总站处，占用灯位后的位置，令司机需要右转才可避开车辆，亦阻碍行人过路处的行人，情况危险，故希望警方加强执法。

100. 徐翼福先生响应如下：

- (i) 感谢委员肯定警方的工作。
- (ii) 警方已向持份者及委员介绍流动摄录队的作用，旨在加强阻吓。已被流动摄录队检控的违例者，会在 1 个月内收到检控通知。即使并非所有违泊司机都察觉流动摄录队在高处拍摄执法而驶走车辆，但此等行动某程度上亦可纾缓交通，而警方亦将检视成效，持续执行。
- (iii) 相信大部分在日间违泊在行人过路处的的士司机曾被警方票控。不过，由于他们需在该处上落客，故违泊问题仍然存在。至于晚上时段，由于大埔墟耀才证券外的行人过路处车流较少，他们或占用 1 条行车线停泊。他们不应把的士停泊在行人过路处，此举不单影响行人过路时的视线，亦阻碍其他道路使用者。警方将密切留意上述情况，并会向大埔分区同事反映。
- (iv) 警方曾在达运路票控和拖走不少违泊车辆。不过，由于每天早上警员都在不同路段执法，例如今早山塘路执法，故抵达达运路执法时已是早上 7 时 45 分。要有效解决违泊问题，最主要是司机主动守法，此即在早上 7 时驶走车辆。
- (v) 警方明白大型车辆逾时停泊在路面会阻碍交通，故一直留意有关情况。除票控司机外，警方亦曾实时拖走车辆，包括在早上违泊在汀角路巴士站的中型车辆及的士。
- (vi) 车辆停泊在双黄线，最主要是因为司机缺乏守法意识。警方如发现此等情况，将实时票控。
- (vii) 上调违泊罚款需由运输及房屋局研究。

- (viii) 郊区的违泊问题会在特定时间或地点出现，例如周六及周日市民前往行山的时段。如发现违泊车辆，委员可向警民关系组反映，以便警方实时跟进。
- (ix) 他将与运输署审视汀丽路的情况，包括道路使用者的需求及交通流量，以研究把道路两边分别划设为限制区及可进行上落客货活动区域是否可行。
- (x) 颂雅路及全安路是警方重点打击违泊问题的位置。

(三) 有关大埔区内车辆噪音问题及非法赛车的执法情况
(大埔区议会文件 TT 6b/2022 号)

101. 徐翼福先生介绍大埔区议会文件 TT 6b/2022 号。

102. 毛家俊副主席的问题及意见如下：

- (i) 据他了解，运输署正在荃湾实施侦察平均车速摄影机系统试验计划(即区间测速)的测试。就此，他欲了解详情，包括运作原理、情况及何时会有结果。如成效良好，署方会否考虑在吐露港公路的若干位置装设区间测速摄影机？
- (ii) 有天钻居民投诉，指近屋苑及运头塘之间的吐露港公路路段，夜间的车辆噪音问题严重，亦明白单靠警方或装设侦速摄影机(俗称“白鸽笼”)未能有效解决问题，后者或导致更严重的交通意外，故认为装设区间测速摄影机或有效提醒驾驶者减速，以改善问题。
- (iii) 查询警方在晚间采取甚么执法行动。

103. 姚钧豪议员表示，警方曾在 2021 年 11 月 28 日凌晨 1 时，占用吐露港公路至少 3 条行车线设置路障，令交通挤塞个多小时。就此，他询问警方有否预计设置路障后会造成上述问题。如有，仍出现上述问题的原因为何？

104. 谭尔培议员的问题及意见如下：

- (i) 认为有地区人士会反对装设侦速摄影机，而他则没有特别意见。不过，他指出区内的牛义工反映不少车辆的车速较高，特别在夜间照明不足时，高速行驶的车辆容易撞到在道路行走的牛只及野猪，导致动物伤亡。
- (ii) 指出自西沙路扩阔工程展开后，原本竖立以提醒驾驶人士小心牛只的警告牌被移除，故建议重新竖立，以提醒司机该路段有牛只出没。

- (iii) 他询问警方最近曾否在西沙路进行反超速驾驶、反危险驾驶或反醉驾执法行动。

105. 区镇濠议员表示，在 2021 年 11 月 28 日设置路障的行动应由新界北交通部负责。他当天从观塘返回大埔，抵达科学园时遇上交通挤塞，令他花了近 1.5 小时才返抵大埔。有居民反映当天的车龙长至沙田马场一带，需要近 3 小时才返回大埔，亦有居民于晚上 11 时多在港岛乘搭 307 号线巴士，但凌晨 2 时多才返抵大埔。就此，他询问警方设置路障的原因及成效，并指出设置路障的时段交通颇为繁忙，但警方却占用 4 条行车线的其中 3 条设置路障，故询问曾否评估设置路障的后果，包括导致吐露港公路严重挤塞。

106. 徐翼福先生响应如下：

- (i) 除安装侦速装置外，警方一般亦尾随相关车辆，并通过设置在路面的仪器搜证。此外，警方将因应相关位置的地理环境及交通情况，采取相应的执法行动，例如反危险驾驶行动、反超速驾驶行动、随机呼气测试行动等，以打击超速或危险驾驶。
- (ii) 他会向新界北交通部反映委员对 2021 年 11 月 28 日设置路障行动的查询，再以书面回复各委员。一般而言，警方会在采取执法行动后检讨，以期改善下次执法行动的安排。
- (iii) 运输署将因应需要，决定设置或移除交通指示牌。
- (iv) 他相信新界南总区将因应不同情况，使用不同装置在西沙路不定时采取反超速驾驶的执法行动。委员如需具体的执法行动数字，可致函新界南总区交通部查询。

(会后备注：秘书处已在 2022 年 2 月 18 日以电邮向委员提供上文第 106(ii)段的书面回复。)

107. 彭晓峯先生表示，区间测速是指利用自动车牌识别技术，辨认驶经出入点的车辆车牌号码，从而计算出该车辆在路段上行驶的平均车速。据他了解，现时只有 2 个地区进行测试计划，而大埔区则暂未接获指示进行测试计划。他会向相关同事了解详情，并会在会议后回复毛家俊副主席。

108. 李颖琛女士表示，据她了解，运输署并无批准西沙路扩阔工程移除提醒司机小心牛只的警告牌，故可能是工程承办商因应现时的临时交通改道措施而移除。就此，她会在会议后向相关工程承办商跟进。

VIII. 其他事項

109. 毛家俊副主席表示，林村放马莆新春市场如可照常举行，将连续开放十多天，故询问警方及九巴有何特别交通安排。

110. 刘勇威议员的问题及意见如下：

- (i) 要求运输署尽快就 272E 号线巴士使用尖山隧道提供全日服务及 B8 号线巴士提供分段收费的建议提交书面回复。他重申，巴士公司并不反对上述建议，故希望署方尽快处理和回复。
- (ii) 近日留意到运输署在行人过路灯灯柱安装了无触式自动感应手按灯(见附件)。他认为增设上述手按灯除可便利市民，亦可加强防疫，故建议在区内，特别是大埔墟、大埔中心及大埔旧墟等繁忙路段增设。

111. 区格莱先生表示，备悉上文第 110(i)段的意见，并会请相关同事在会议后回复刘勇威议员。

112. 李颖琛女士表示，会在会议后向运输署相关同事了解上述无触式自动感应手按灯的数据，包括已装设上述装置的位置及计划详情。

113. 张侨光先生表示，因应林村放马莆新春市场开放，九巴已向运输署申请在 2022 年 2 月 1 日至 6 日期间开办 63R 号线巴士，并将视乎疫情发展与署方作最终决定。

114. 徐翼福先生表示，因应林村放马莆新春市场开放，警方及大埔民政事务处已经与相关政府部门及林村乡公所办事处职员召开至少 3 次会议，并在昨天视察场地。他补充说，林村许愿广场亦会在上述新春市场开放期间开放，但不会举办活动。举办新春市场，需要向食环署申请临时公众娱乐场所牌照；至于能否获发牌照，则需视乎活动期间的限聚令安排。虽然未获发牌照，但警方已经与九巴测试道路，安排 63R 号线巴士行驶，亦与相关部门(包括路政署、运输署等)召开数次会议，讨论其他临时交通措施的安排，包括设置路牌、改动路线等。因此，事前工作已经完成，但新春市场能否举行，则视乎疫情发展而定。

115. 毛家俊副主席感谢相关部门的协助，并希望他们密切留意农历新年期间的交通情况。

IX. 下次会议日期

116. 主席宣布，下次会议订在 2022 年 3 月 4 日(星期五)上午 9 时 30 分举行。

117. 议事完毕，会议在下午 12 时 10 分结束。

大埔区议会秘书处

2022 年 4 月

